



梅 (国画) 吴洪志

古斋

李世民与《兰亭序》

程勉学

先说《兰亭序》及其作者王羲之。王羲之，东晋书法家。自幼苦练书法，日久，用于清洗毛笔的池塘水都变成了墨色。他广采众长，备精诸体，自成一派，其风格自然平和，笔势委婉含蓄，遒美健秀。世人常借曹植《洛神赋》“翩若惊鸿，婉若游龙，荣曜秋菊，华茂青松。仿佛兮若轻云之蔽月，飘颻兮若流风之回雪。”来赞美王羲之的书法之美，而影响着代又一代的书法文人。在书法史上，他与其子王献之合称为“二王”，而被后人尊为“书圣”，其代表作有《兰亭序》等。

《兰亭序》，又名《兰亭宴集序》《临河集》《禊 (音 xi) 帖》。东晋穆帝永和九年 (公元353年) 三月三日，居住在会稽山阴的文人雅士，诸如谢安、孙绰、支遁、王羲之等41人，云集于兰亭举行“修禊”之典。会上纷纷借杯换盏，饮酒赋诗，即兴写下了许多名章佳篇，后将其汇编成集。《兰亭序》，就是王羲之受命为这一诗集写下的序文。全文共28行324字。这是他50岁时写下的得意之作，造诣很高，独树一帜。后人对此评价道：“右军字体，古法一变。其雄秀之气，出于天然，故古今以为师法。”到唐代，其事迹被一个叫怀才和尚收藏。

唐太宗李世民喜好书法，尤对《兰亭序》崇尚有加。为获得这一书法珍品，李世民绞尽脑汁，在强取不成后，便派监察御史萧翼装扮一书生与辩才和尚亲近，经过多方周折，终于智谋骗取了《兰亭序》真迹。之后，唐太宗便敕许侍臣赵模、冯承素二人精心摹制一些摹本分赐给一些皇族与宠臣。据说《兰亭序》的真迹，在李世民死时作为殉葬品陪伴唐太宗永绝于世。但是，五代耀州刺史温韬将李世民的昭陵盗窃后，却没有发现《兰亭序》。有人猜测，《兰亭序》十有八九藏在乾陵武则天陵墓里。其根据是在乾陵一带的民间，早就有《兰亭序》陪葬武则天一说。后来流传于世的《兰亭序》多是赵模、冯承素的摹本。此摹本摹写精细，笔法、墨气、行款、神韵、纸张等，均几近真迹，可以乱真，是公认的最好摹本。

王羲之的书法艺术在《兰亭序》中已臻完美，达到最高境界。作者的气度、神韵、襟怀、情愫，在作品《兰亭序》中均得以充分体现。

同学们都看向我，二位老师也看向我，我的眼睫毛却又恢复了棕黑色。我一时忘记了自己的问题了。

艾子琼的自我介绍，将我们之间的差距拉开了。她竟然已经有了考学前拍过二部电视连续剧的经历了。对她羡慕的同时，同学们的内心有点泛酸。郑典不知为何狂放地大笑翻了，她的尖锐有时让人难以不笑。

“不会是当群众演员吧？这么说，我也拍过好几部戏了。”她的小麦色皮肤像绸缎似的，细胳膊和细脖子美得不可理喻。

“不是。我演的是主角。”艾子琼平淡地说，一丝冷笑擦伤了郑典的丝绸皮肤。

郑典和艾子琼为此打下了死结。青春年少，连回避都不会，迎面碰上就发生了。

郑典除了自我介绍的那部分，还有另外的一部分是不能示人的，她高中毕业后之一，在老家的酒吧驻唱了一年，才考上电影学院。

顾青青是班上年龄最小的，这倒是完全没有想到。她发育良好的高耸乳房和性感红唇，早先

就在我的脑海里留下成熟印记。在未满十八岁年龄的映衬之下，我无法不想到“过度发育”这几个字。

至于班上另外的同学，也各有各的特色。

黑小撇和我很投缘，不知道是不是因为韩非针对我俩名字的非议恰巧变成了助力。反正他惯常凝重的表情，在面对我的一刻就消散了厚厚云层，看上去澄明开朗了不少。黑小撇为了向我明示我在他的心目中，和别的同学中的地位不同，私下告诉了我一个他个人的秘密。那是有关他撇屁股的问题。

“是直肠的压迫导致的。我原来也想过。”黑小撇对我说。

“会不会是个子高的原因呢？”我问。

“绝对不是，个子高的人多着呢。已经被诊断了，正在治疗呢。”然后他对我讲了一串中药方子里的名词，看来治疗他这个病和泥土、花草茎等有着些关联。

看完两部电影，这时时间往往是晚上九点多。叶路凡和我一起往原路返回。我们有时拖沓着走得尽可能的慢，不知道是不是

一开始还真有些应接不暇，当然还有些别的课程，如艺术修养、英语、化妆、体育等等。除此之外，还有一个似课非课、似学且乐的每周二次的规律性观摩活动——其实就是看电影啦，周二看两部外国片，周三看两部中国片。这个活动特别受到各系同学的欢迎。

出了学院后门，是一条幽长的小径。我尤其喜爱这条小径，不知道是从哪一天开始的，叶路凡走到了我的身旁。他是高一一届的表演系学生，也是我第一天晨练侧斜着撞上他的男生，这还是在后来的提示中我想起来的。这青春的一撞，缺少特殊性，年轻男女时有发生，我不觉得有什么稀奇。

叶路凡是北京人，偶尔会从五楼宿舍跑到四楼的女生宿舍串门，因为早入电影学院一年，他对学院的生活已经了如指掌。很长一段时间，叶路凡对于我是一个很好的陪伴。反之也是。

看完整部电影，这时时间往往是晚上九点多。叶路凡和我一起往原路返回。我们有时拖沓着走得尽可能的慢，不知道是不是

“大妈”们的广场舞

宋子牛

丽服，轻点绛唇，天然样、淡淡妆，生就的汉家女模样，一笑百媚，翩若惊鸿，舞姿舞姿更加炉火纯青、出神入化。不仅跳出了规模与韵味、气势与感觉，渐成气候后还强势出击，问鼎“春晚”，甚至走出国门，独步江湖“攻城略地”了。难怪连外国人也五味杂陈、惊诧莫名，直呼“中国大妈的广场舞来了”！

广场舞的确是中国大妈们的艺术创造，让人刮目相看。说是生活景观也罢，说是文化现象也罢，终究透射的是文明进步、时代风尚，展现的是老年人的精神风貌。在快节奏的都市生活中，铿锵舞步演绎的则是消闲的变奏曲，自娱自乐、强身健体、自我宣泄、积极向上，是大妈广场舞的应有之义。别看大妈们风华不再，也谈不上“舞生金莲步，歌喉玉堂春”，但那精气神，绝对不输当年。潇洒舞一回的大妈们，只要乐曲一响，便英姿勃发、魅力再现，仿佛有了“穿越感”与“成功感”，面对逝去的难以释怀的青葱岁月，终于又找回了人生的自信。

在一片惊羡的目光中，广场舞也面临着与生俱来的尴尬与纠纷，那就是噪音扰民。想想也是。晨曦初露，回笼觉正甜，广场舞的乐声却弥散开来，搅得上班族、晚睡者清梦难续。晚上更别说了，尘嚣雨落，市声渐隐，广场舞曲便又四处响起，有的分贝简直“爆表”。消闲的人们自可当风景一般看，可有老弱病人、习课学生的人家，哪能不心生烦

忧、叫苦不迭？于是交涉、反映、抗议，反复协商、沟通、解释。怎奈各有立场、各持己见，龃龉不断，难以达成共识。是开心还是闹心？是支持还是反对？围绕广场舞的争论，一直众说纷纭，夹缠不清，莫衷一是。其实，大妈们还是深明大义、通情达理的。据说高考期间，为了孩子们的前程，大妈们就自觉“休舞”三天，偃旗息鼓，阒寂无声。

那么，怎样才能找到照顾各方利益、满足不同诉求，使舞照跳、觉照睡，两全其美呢？俗云好饭不怕晚，好消息来了。前不久的九月六日，文化部等四部委联合发声，要求将广场舞纳入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并针对社会关心的广场舞噪声扰民、活动场地缺乏、管理不规范等问题，提出了解决的具体措施。最大亮点是，明确要求各级政府要为广场舞创造良好条件，确保硬件设施到位。作为一项惠民夕阳工程，终于找到了“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皆大欢喜的结合点。看来，心系民生，真正作为，办法总比困难多，问题并不难解决。

起了草莽的广场舞，自我管理的大妈们，这下算是找到了“组织”，终于“扶正”了。大妈们笑了。

以欢乐豁达、身心双修为精神追求，以与众不同的文化自觉、健康心态大火广场舞，以昂扬热情、满怀信心拥抱这个世界的大妈们，一定能精益求精，跳出最炫的“文明风”。大妈们的广场舞，玩得越来越high了！



桃溪浅处不胜舟 (国画) 陈华

小说

因爱而傻

积雪草

有一次公司组织秋游，去郊外爬山。下山的途中，她不小心崴了脚，疼得眼泪都流下来了，赖在地上不肯起来，他自告奋勇背她下山，她皱着眉头勉强同意了，伏在他宽厚温暖的背上，大约忘记了疼，伸手去摘树上的叶子，本来就心慌意乱的他，脚下一滑，摔倒在地。

那段路刚好是下坡，由于惯性的作用，他一下子甩出去老远。他爬起来，急忙抓住她的手，紧张地问，你有没有摔疼？有没有受伤？都是我不好，脚下一软就摔倒了。说到后来，他几乎是微弱的声音在嘀咕。她先是吃惊地看着他，而后忍不住大笑起来，笑得抑制不住，弯了腰。

她抓住他的手说，我在你的背上，有你这个海绵垫子，怎么会受伤，怪不得别人都说你

呆，果然不假，你看看你的手，都渗出血了，你看看你的裤子，磕破了一个大窟窿，倒在这里关心我受没受伤，你怎么这么傻啊？

他低下头，不好意思地笑了。回到办公室，她把这件事情当成笑话讲给大家听，一个年龄较大的大姐用过来人的口吻对她说，傻丫头，知道他为什么那么傻吗？是因为那个傻小子喜欢你，所以才变得这么傻。

她没心没肺的哭笑不得，傻傻地立在那儿，是了，因为她坐在门边，所以他是办公室里最勤快的人，一趟一趟地去关门，怕她冷。因为她不爱吃正餐，所以，她办公室的抽屉里总是有巧克力，怕她胃寒。因为她总是喜欢穿高跟鞋，有一天她竟然发现桌子底下有一双绑鞋带的布鞋，是他特地为她准备的。

爱一个人爱到极致就会变傻，思维就会短路。她的脸上漾出幸福的笑容，低下头，看着身后的那盆栀子花。

后来他们结婚了，喜宴上，别人出难题，让他们共同咬一只苹果，他几乎没有加思索地就把苹果叼在嘴，嘴里塞得满满的，还在傻傻地笑，她问他为什么要这样做，他放下苹果，附在她耳边说，怕你出丑啊！

她捂着嘴吃吃地笑，笑着笑着，不知怎么眼泪就落下来了，她说，你怎么那么傻呢？

连载



郁雯 著

害怕回到面貌单一的宿舍的缘故，还是舍不得虚幻的那部分迅速地退潮。看着同学们渐渐地在那条马路和拐进去的那条小径就成为我们的天下。我们坐在马路牙子上，黄色的面从我们眼前飞驰而过，车尾灯和路灯为夜晚的马路营造出一个电影的场景，我

们像这个场景里的演员，望着尘埃的飞旋和路途的无限延伸，跌入青春无涯的虚空之中。

光影之中

辛苦是个摄影系的男生，他在暮色中向黑小撇走去，他的个头和黑小撇不分上下，但看着比黑小撇还要高些，这是因为他颀长俊雅的姿态决定的。不仅如此，他还披散着一头披肩长发，垂直度较好，潇潇洒洒地在脸庞两边自然晃动。辛苦的面貌和他的名字一样在暮色中难以理清头绪，却具有遽然而至的震撼力。他走到公共窗台边，站在侧坐着的黑小撇的身旁。

两个男生默默无语，望着楼下来往的人流。辛苦从裤兜里掏出一包最便宜的香烟，抽出一支默默地吸着。他没有递烟给黑小撇。

烟雾袅袅地升腾，像黄昏的炊烟袅袅升腾。烟雾也像一道透迤的光线，照亮与遮蔽着什么。

窗外相同的风景，投射到他们的心头，产生了不同的底色和风景。两个男生就是两个世界。

校园里出现了周教授，他也是资深电影人，他穿着白色高领

绿城杂俎

住在手机里的人

孙道荣

听到一个破镜重圆的故事。

朋友捡到了一部手机，怎么联系失主呢？朋友在手机通讯录里翻找，希望找到一个适宜的人，比如失主的家人，然后将手机还回去。通讯录里有个人的名字很奇怪，叫“亲爱的”，朋友想，这一定是失主最亲的人，找到他（或她），就能轻而易举地找到失主了。于是，电话打过去，接电话的是个女的，一点不客气，“你还打电话干什么？”显然是把朋友当成手机的主人了，朋友赶紧问她，你不认识这个号码的主人？女的听出是陌生的口音，迟疑了一下，回答说，认识，但我们已经离婚了。问，你怎么会有他的手机？朋友解释说，手机是我捡到的。女的说，那你应该直接还给他，为什么打我的电话？朋友笑笑，是这样的，你的号码在他的手机里存储的名字是“亲爱的”，我想，你应该是他最亲的人。所以，我就拨打了你的电话。

女的一下子沉默了。过了半晌，女的柔声问，你刚才说，在他的手机里我的名字是“亲爱的”，这是真的吗？

朋友郑重地点头，是的。女的哭了。

失主很快联系上了。然而故事并没有完。将手机还给失主的时候，失主告诉朋友，接电话的那个“亲爱的”，是他的前妻，他们的感情一直很好，但半年多前，因为一件琐事，两个人闹翻了，谁也不肯让步，最后，竟至离了婚。离婚之后，他就后悔了，但他磨不开脸，所以，一直也没有主动找过她。他将手机里她的名字，由原来的“老婆”，改成了“亲爱的”。

故事仍然没有完。离婚之后，她也很懊悔，但她也不好意思退一步。直到得知在他的手机里，她的名字叫“亲爱的”，她再也控制不住，主动联系上他。两个人相拥而泣，破镜重圆。

在我们的手机里，都存储了很多电话号码和名字，亲人、朋友、同学、战友、同事以及诸多偶尔联系过的人。在存储他们的电话号码时，你会用什么名字？亲人和亲戚，一般都会直接用称呼，比如“爸爸”“妈妈”“老公”“老婆”“儿子”“舅舅”“姨妈”等等，其他的大多用真名。但也有，会别出心裁地为每个人取一个特殊的名字，住在手机里的人名，因而五花八门，十分有趣。

我有个同事，给亲人存储的称谓前，都加了一个“阿”字，如“阿老爸”“阿宝宝”“阿老婆”“阿外婆”等。为什么要多出这么一个“阿”字？同事笑着说，加了一个“阿”字后，他们的名字在通讯录里就是排在前面的，这样，找他们的号码打电话时，就方便快捷了。手机通讯录里的名字，都是根据第一个字的英文字母排序的，这样“阿”，不但显得亲切，而且也确实都排在了前面。同事真是一个有心人。

有个“气管炎”，老婆偏偏又喜欢翻他的手机，没办法，为了避嫌，他就把所有的的女同学、女同事以及带有女性化的名字，一律都改了，如“霞”替换成“侠”，“菲”替换成“飞”，“丹”替换成“单”，“蓉”替换成“荣”。相比之下，另一个有点花花肠子的朋友显得更加狡黠，他有几个红颜知己，但在手机里，一个叫“王科长”，一个叫“赵经理”，还有一个叫“黄总”。

住在你手机里的人，你都给他们取了个怎样的名字？那是一个窗口，照见的是你内心的一个角落。

小撇及时地退缩了，躲过了那个他不敢接住的眼神。过后，等到他惊魂未定地慢慢探出头去时，她的的身影早已掠走了。黑小撇后来始终认为这个女子是他性启蒙的对象，让他几欲陷入不能自拔的境地。

辛苦是转校生，原来在政法学院经济系学习，半个学期下来做了很多出格的事，关于他的传闻是在他和黑小撇认识不久才传进来的。周教授没有安排周教授的小课，黑小撇混迹在导演系学生的队伍里亲近周教授的课堂声音。

黑小撇看着周教授站在大操场前面的空地上，若有所思地想着些什么，然后拐了一个弯往导演的方向走去。黑小撇和身旁的辛苦交换了一个眼神，辛苦朝着周教授的背影展开浅浅的笑容。一个瘦长瓜子脸、分不清他是老师还是学生的女子，格外引起黑小撇的注意。她看上去比学生成熟太多，与老师比又显得稚嫩了些。她只是昂着小脑袋，穿着紧身黑裤子，窄窄的上衣，既骄傲又不屑于骄傲地穿梭而过。有一次，她猛然间抬起头仰望上方，差点和黑小撇俯视的眼神撞个正着，黑小撇